



四所院校启动飞行技术专业招生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中国民航大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4所院校近日发布2024年飞行技术专业招生简章。招飞有哪些程序?如何报名?录取标准是什么?本期报纸记者梳理各校招生政策,为考生报考提供参考。

中国民航大学:须选考“物理+化学”

2024年中国民航大学面向北京、天津、黑龙江等13个省份计划招收250名飞行技术专业学生。

学校飞行技术专业为委托培养单位订单式培养飞行员。学生在校前后需与委托培养单位签署委托培养协议。学生毕业后达到委托培养协议约定的人职条件,由委托培养单位安排从事相应的民用航空飞机驾驶岗位工作。2024年委托培养单位包括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中国东方航空公司、中国南方航空公司、山东航空公司、厦门航空公司、成都航空公司、春秋航空公司等7家航空公司。

学校在开展招飞的地区,面向参加2024年全国普通高考统一考试的高中毕业生(限

男性)进行招生,限英语语种,应往届不限,高考选考科目为物理和化学。根据委托培养单位需求,报考考生年龄限制为16岁至20岁(2004年9月1日至2008年8月31日),并符合相关身体要求。

符合条件的考生,要登录“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进行注册报名。初审通过后,要进行预选初检、体检鉴定(含心理测试)、确认有效招飞申请以及民用航空背景调查。以上过程均合格者方能在填报高考志愿时报考本专业,并且按要求在提前录取批次第一志愿填报。根据教育部和民航局相关规定,学校2024年飞行技术专业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按当地当年高考文化课总分

的60%执行,英语单科原始成绩须达到95分(含)以上。按照高考分数优先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招生计划录满为止,若高考总分相同按照英语单科成绩优先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

学校飞行技术专业基本学制为四年,最短修读年限三年,最长修读年限六年(含休学)。学生在规定的修读年限内完成飞行技术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含飞机驾驶技术训练),考试合格,达到毕业条件者,由学校颁发飞行技术专业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校学士学位授予规定者,由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查通过后,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与3所航企合作培养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2024年与中国国际航空、南方航空、东方航空进行合作培养,在北京、天津等13个省份招收飞行学员。

有报名意向的考生要依据飞行学员招飞条件进行自查,符合条件者须在“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或微信小程序“民航招飞考生平台”注册报名。报名成功后,考生要按照校企合作航空公司通知要求前往指定地点参加初检。

填报志愿时,考生要按要求报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行技术专业,外语语种仅限英语。北京考生报考北航飞行技术专业,须选考物理和化学。

在录取环节中,学校将根据招生计划,按高考成绩(不含政策性加分)从高到低择优录取,高考总分相同时依次比较英语、数学、语文、综合(高考综合改革省份为三门选考科目总分)分数。考生高考成绩(不

含政策性加分)须达到生源省份本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对于合并批次的省份,参照该省份确定的相应特殊类型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执行)且不低于生源省份高考总分的60%,英语单科成绩须达到100分(含)以上。

入学报到后三个月内将进行入学资格复审,对不符合入学资格的学生将按照北航本科生学籍管理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录取后,学生将进入北航飞行学院飞行技术专业学习,学制为四年。在校学习分为四个阶段:1.理论学习阶段;2.航校飞行训练阶段;3.换照考试阶段;4.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及岗前培训阶段。学生在籍期间,如由于身体、技术等原因被停飞,依据北航本科生学籍管理相关规定,可申请转入飞行学院交通运输(民航机务工程)专业学习,毕业后自主择业。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招生1125人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2024年度计划面向北京、河北、陕西等27个省份招收1125名飞行技术专业学生。学校与国航、东航、南航实施校企合作招飞,同时受川航、厦航等国内多家航空公司委托,为其代招飞行技术专业学生。

根据学校身体自荐标准进行自查后,有意向报考的考生需登录“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进行注册报名,填报招飞申请。完成报名后,考生要参加初检面试、英语测试、体检鉴定(含飞行职业心理学检测),确认有效招飞申请和民用航空背景调查等招飞流程。以上过程均合格者方能在填报高考志愿

时报考该校飞行技术专业。

该校飞行技术专业按本科提前批次录取。考生高考成绩须达到最低控制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飞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按当地当年高考文化课总分的60%执行;高考英语单科原始成绩须达到95分(含)以上。合格考生按高考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学校认可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根据教育部相关规定给予相关考生的全国性加分项目和分值,但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加分条件,只取其中最高一项分值,且加分不得超过20分。

学生在校时须与学校指定的委托培养单位(航空

公司和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签订委托培养协议。学生毕业后达到委托培养协议约定的人职条件,由委托培养单位安排从事相应的民用航空器驾驶岗位工作。学校飞行技术专业毕业生经考核合格,可获得飞行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可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同时取得民航局颁发的多发商用驾驶员执照(附加仪表等级),满足进入运输航空公司飞行运行的资质要求。学员完成本科学业后,符合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条件的,可以继续攻读学校飞行运行及安全技术等方向的硕士研究生。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生360人

2024年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划在北京、上海等14个省份招收360名左右学生,委托培养的航空公司为中国国际航空、中国东方航空、中国南方航空和吉祥航空。

学校面向参加2024年高考的考生进行招生,外语语种为英语,选考科目为物理和化学。根据委托培养单位需求,考生性别要求为男性,年龄要求为16周岁至20周岁之间(出生日期为2004年9月1日至2008年8月31日,以身份证为准),并符合相关身体条件要求。

录取时,学校执行教育部关于2024年高考招生的相关加分政策,原则上认可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主管部门确认的全国性加分,并按照加分后的投档成绩进行录取。

2024年学校招飞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按当地当年高考文化课总分的60%执行,英语单科原始成

绩须达到95分(含)以上。对于通过学校组织的初检面试、体检鉴定、心理测试、背景调查的考生,在其高考成绩和英语单科原始成绩达到最低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按照高考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投档成绩相同情况下,依次比较英语、数学、语文、综合(高考综合改革的省份为三门选考科目总分)分数。

学校飞行技术专业采用订单式培养,学生入校后须接受学校统一分配,并与学校、航空公司签署培养协议,毕业后进入签约航空公司从事民航飞行员职业。

学生在籍期间,如由于身体、技术等原因被停飞,依据《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及《关于飞行技术专业学生学籍管理的补充规定》,可申请转入交通运输(民航维修工程)专业学习。

(本报记者 岳阳)